

购物合同

甲方：郸城县实验幼儿园
厨房设备经销部

乙方：郑州市管城区港厨

甲方根据业务需要，到乙方处购买生活用品，经双方认真协商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采购物品名称：开水器

二、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限定供货期限：

1、物(产)品的到货验收包括：数量、外观、质量、原包装完整无损。

2、物品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应负责三包(包修、包换、包退。

5、包装费用、运输费用、搬运至甲方指定位置费用及安装调试费用均由乙方负责。

三、服务支持体系

物(产)品在使用阶段如发现质量问题，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甲方处处理。

四、付款方式：货到付款 (1843.00)

五、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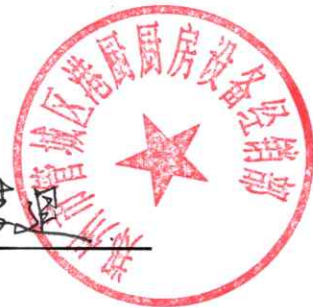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签字(公章)：

商正华

乙方签字(公章)：

李国



2023 年 12 月 18 日